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109 年度雲林縣衛生局長期照顧特約單位申請書

一、特約單位基本資料

- (一)、名稱：
- (二)、地址(含村里別)：
- (三)、負責人姓名：
- (四)、身分證字號：
- (五)、出生年月日：
- (六)、核銷人員姓名：
- (七)、核銷人員聯絡電話：
- (八)、核銷人員電子郵件信箱：
- (九)、機構統一編號：
- (十)、申請特約專業服務，請勾選可提供的服務項目

☐CA01 ☐CA02 ☐CA03 ☐CA04 ☐CA05 ☐CA06

☐CB01 ☐CB02 ☐CB03 ☐CB04

☐CC01 ☐CD01 ☐CD02 ☐AA12(開立醫師意見書)

☐YA01(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方案個案管理費)

- (十一)、申請特約喘息服務，請勾選可提供的服務項目

☐居家喘息 ☐社區喘息 ☐住宿機構式喘息 ☐巷弄長照站臨托服務

☐小規模多機能服務

- (十二)、免備公文，請洽衛生局聯絡窗口

1、專業服務：請寄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34 號(長期照護科)梁宜淨小姐，電話(05)5352880-208。

2、喘息服務：請寄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34 號(長期照護科)黃鈺喬小姐，電話(05)5352880-206。

3、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：請寄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34 號(長期照護科)許淇淇小姐，電話(05)5352880-205。

二、簽訂特約專業(喘息)服務契約查檢表

項次	內容	勾選				
1	申請書 1 份	☐				
2	契約書 1 式 2 份，採雙面列印(簽約 1 年) (請先行用印並加蓋騎縫章，經本局審查，日期再寫入，俟本局用印後，擲回 1 份契約書給服務單位收存)	☐				
3	長照服務人員證明名冊及影本 1 份(影本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並核章)	☐				
4	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專業服務</th><th>喘息服務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 ☐開業執照影本 1 份 ※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顧方案，請增列下列資料 1. ☐醫師證書影本 2. ☐護理師執業執照影本 1 份 3. ☐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(ACP)及預立醫療決定(AD)證書影本 ☐醫師-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護理師-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(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) 4. ☐診所與居護所合作契約書影本 1 份 </td><td> ☐居家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機構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綜合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開業執照影本 1 份 ☐108 年核定 C+相關公文 (影本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並核章) 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專業服務	喘息服務	☐ 開業執照影本 1 份 ※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顧方案，請增列下列資料 1. ☐ 醫師證書影本 2. ☐ 護理師執業執照影本 1 份 3. ☐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(ACP)及預立醫療決定(AD)證書影本 ☐ 醫師-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 護理師-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(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) 4. ☐ 診所與居護所合作契約書影本 1 份	☐ 居家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機構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綜合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開業執照影本 1 份 ☐ 108 年核定 C+相關公文 (影本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並核章)	☐
專業服務	喘息服務					
☐ 開業執照影本 1 份 ※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顧方案，請增列下列資料 1. ☐ 醫師證書影本 2. ☐ 護理師執業執照影本 1 份 3. ☐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(ACP)及預立醫療決定(AD)證書影本 ☐ 醫師-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 護理師-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(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) 4. ☐ 診所與居護所合作契約書影本 1 份	☐ 居家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機構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綜合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 1 份 ☐ 開業執照影本 1 份 ☐ 108 年核定 C+相關公文 (影本請加蓋核與正本相符並核章)					
4	老人福利機構或身心障礙服務機構最近一年評鑑為乙等(含)以上；護理機構最近一年評鑑或督導考核為合格；長照機構最近一年評鑑或督導考核為合格；除新設立者外，應檢附評鑑或督考結果相關文件。	☐				
5	免備公文	☐				